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编制日期：　2018 年6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法人代表	张月琴		联系人	张月琴	
通讯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 5 号				
联系电话	13806240728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00
建设地点	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 5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搬迁□改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占地面积（平方米）	9289.58（系租赁）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租赁方	
总投资(万元)	12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4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2%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7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1-1，原辅材料的理化特性见下表1-2，主要设备见表1-3：

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用量 t	最大储存量 t	包装及储存方式	来源
1	POY 涤纶丝	/	4797	100	原料仓库	汽运，外购
2	白油	/	100	10	原料仓库	汽运，外购
3	染色剂	/	0.03	0.01	原料仓库	汽运，外购

备注：本项目大部分涤纶加弹为无油加弹，少量产品需要使用白油加弹。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白油	白油为无色透明油状液体，没有气味，主要成分为 C16-C31 的正异构烷烃的混合物，相对密度为 0.831-0.883，闪点为 164-223℃。	/	无毒
判色剂	主要成分为水和颜料，判色原理为产生颜色的发色基团和与纤维料间产生亲和力的助色基团共同作用时进行上色。	可燃	无毒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用途	备注
1	加弹机	1000 型	9	加弹	国产
2	空压机	螺杆式	2	压缩空气	国产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900	燃油（吨/年）	/
电（万千瓦时/年）	1120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所在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收集后就近排入河道。

本项目检验工序判色剂需要加水调配，判色过程在判色水槽中进行，判色水会有损耗，定期补充，定期清槽每三个月一次，判色废液产生量为 0.2t/a，作为危废处理，不外排。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雨水经雨水管收集后进入区域雨水管网，就近排入水体。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成立于2018年6月，地址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是一家从事化纤涤纶加弹丝的生产、加工、销售的企业。企业拟投资1200万元实施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涤纶加弹丝4797吨。

为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令第44号）中“六、纺织业20纺织品制造——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经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同类企业类比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概况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单位：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建设地点：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北纬31°41'2"，东经121°5'12"），租赁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现有闲置厂房，不新建厂房，占地面积约9289.58m^2，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建设性质：新建；

职工人数：运营期项目预计有职工30人，不设食堂和宿舍；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300天，2班制，每班12小时，年工作时数为7200小时；

项目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万元；

产品方案及建设规模：新建年产涤纶加弹丝4797吨项目，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1-4。

表1-4 项目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吨/年）	年运行时数
生产车间	涤纶加弹丝	4797	7200h

3、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

项目的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1-5：

表 1-5　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建筑面积 2500m^2	位于生产车间，主要用于涤纶加弹丝的生产、加工
储运工程	原料区		建筑面积 125m^2	位于生产车间，主要用于原材料的储存
	成品暂存区		建筑面积 125m^2	位于生产车间，主要用于成品的储存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 100m^2	/
公用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 900t/a	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
	排水		生活污水 720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
	供电		1120 万千瓦时/年	由当地电网提供
	废气	非甲烷总烃	设置集气罩+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720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
	噪声	设备噪声	80-85dB（A），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	建筑面积 10m^2	位于厂房东南侧，临时收集储存一般固体废物物
		危险废物	建筑面积 10m^2	位于厂房东南侧，临时收集储存危险废物

表 1-6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气	静电油烟装置	10	1 套	去除率 90%	达标排放
废水	化粪池	--	1 个	—	生活污水预处理
噪声	噪声隔声减振	2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	1 座	10㎡	安全暂存
	危废堆场	1	1 座	10㎡	安全暂存
合计		14	—	——	——

4、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 5 号，项目租赁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现有闲置厂房。本项目厂区东侧为工厂，南侧小河塘，西侧为沙鹿路，北侧为伍鹿路。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南侧 60m 处的新华村居民点 1，周边 300 米环境概况见附图 2。

本项目的平面布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项目区周围自然条件、消防、卫生、环保、运输等因素，结合本项目工艺流程、生产规模、场地自然条件因地制宜进行布置。项目区内主要功能区为办公区、生产区。生产区内设各种设备装置和生产线，主要进行涤纶加弹丝生产，生产区内部各装置根据工艺流程依次布置，项目生产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5、产业政策及用地相符性分析

（1）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3 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经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的范围。根据土地证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本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 5 号，根据附件用地性质证明材料，项目选址用地为工业用地，属于沙鹿路沿线工业区。

沙鹿路沿线工业区范围是以沙鹿线为主线往岳鹿路方向延伸至湘王路，往北延伸至电镀厂路，根据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立足纺织、化纤、电子机械等产业门类，本项目属于化纤织造加工，符合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见附图 4。

6、规划相符性分析

（1）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①本项目距太湖最近距离 72.2km，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文件，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中的相关条例。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②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第四十五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本项目只有生活污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2）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查《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 号），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区域见表 1-7 和附图 5：

表 1-7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保护区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km^2）	距本项目最近距离（m）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	水源水质保护	/	上游白茆口至下游 3500 米，以及浏河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上游至上海宝山交界范围内的长江水域（不包括浏河饮用水源地保护区）	44.89	~4000m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地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

（3）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生产涤纶加弹丝，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4）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8　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距项目较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东侧 40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新民村伍鹿路 5 号，符合璜泾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现有闲置厂房，租赁厂房一直处于空置状态，无环境遗留问题。

本项目所租用的厂房内各种设施完备，已铺设好雨水管、污水管，并已实现雨污分流。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东经121°12′、北纬31°39′。东濒长江，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822.9平方公里，水域面积285.9平方公里，陆地面积537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8.23公顷，耕地面积3.43万公顷。太仓市辖太仓港经济开发区、7个镇、人口约46.38万人。

璜泾镇位于江苏省太仓市东北部，濒临长江，接轨上海，呼应苏州，接壤常熟，地处当前中国经济最为活跃的地区——长三角腹地和沿海开放带交汇处，上海都市圈的中心地带，拥有11公里长江黄金岸线，是上海港配套干线大港、国家一类口岸太仓港的规划区。具有沿江沿沪、依托港口的独特优势。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2、地形、地貌、地质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向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m-5.8m（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m-3.8m。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1）表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120KPa。

（4）第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120-140kPa。

3、气候条件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年均无霜期 232 天；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年平均降雨日为 129.7；年平均气温 15.3℃，极端最高气温 37.9℃，极端最低气温-11.5℃，年平均相对湿度 81%，处于东南季风区域，全年盛行东南风，风向

频率为12%，最少西南风，风向频率3%，年均风速3.7m/s，实测最大风速29m/s。平均大气压1015百帕，全年日照2019.3小时。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2-1：

表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　目		数值及单位(出现年份)
气　温	年平均气温	15.3℃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7.9℃(1966年8月7日)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11.5℃(1977年1月31日)
风　速	年平均风速	3.5m/s
气　压	年平均气压	1015.8m
	极端最低年平均气压	990.5mm
	极端最高年平均气压	1040.6mm
降　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历年最大降水量	1563.8mm(1960)
	历年最大日降水量	229.6mm(1960年8月4日)
湿　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高湿度	87%（1965年8月）
	最小相对湿度	63%（1972年12月）
雾　日	年平均雾日	28d
	年最多雾日	40d
	年最小雾日	17d
风　向和风频	全年主导风向	E15.1%
	冬季主导风向	NW12.9%　E12.9%
	夏季主导风向	SE17.6%

项目所在地太仓市风玫瑰图如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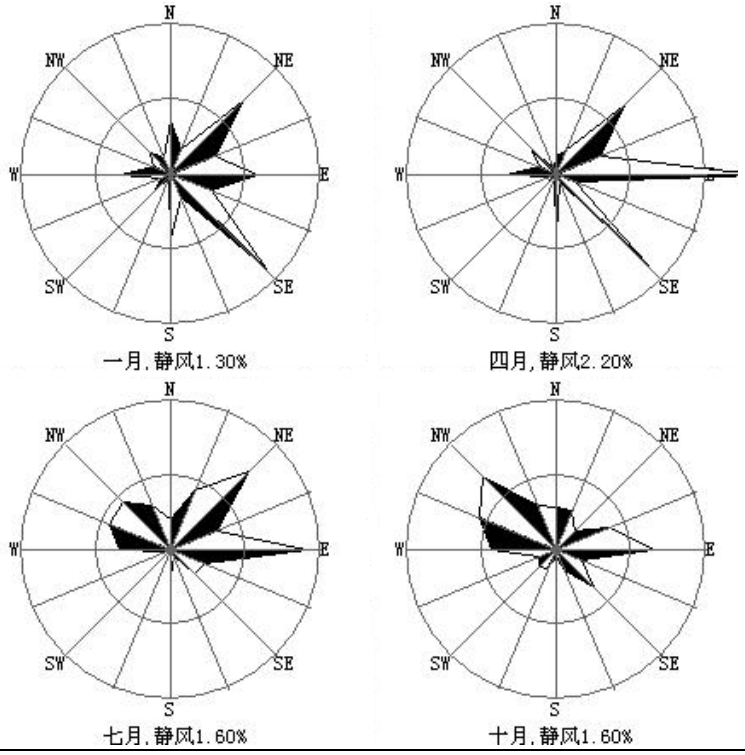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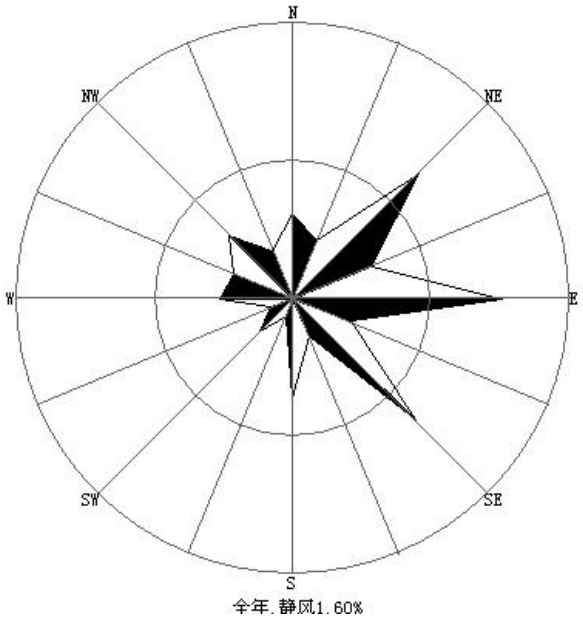

图 2-1　太仓市风玫瑰图

4、水文条件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9月最高、8月次之、7月居第3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本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建设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鲀、中华鲟等珍贵鱼类。另有软体动物、甲壳类动物和白鳍豚等珍稀濒危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环境简况

2016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工业总产值分别突破一千亿元、一百亿元、两千五百亿元大关。太仓工业门类齐全，精密机械、汽车零 部件、石油化工等主导产业优化升级，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 物医药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46.5%，港口物流、现代金融、文化创意、休闲旅游等特色产业鲜明。太仓 现代农业、休闲农业融合发展，获评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太仓被评为长 三角最具发展活力的地区之一，综合实力连续多年位列全国百强县（市）前十名。

2、教育、文化、社会保障

璜泾学校教育的历史，先追溯到前清塾学：有经费来源于地租免交学费的义塾；有富家请门馆先生的家塾；有个人设馆授徒的私塾。清乾隆十七年（1752 年）乡人就在“文昌宫”创设义塾，为文人学士会文讲学的处所。富绅为培养本族子女设的家塾有：薛家桥的顾氏家塾（今园林路与新华街交接处南端的转角地段）；镇北长泾的戴氏家塾（今前进村一组）。为民间教读的私塾和较有名的塾师（塾址注今街名）有：新农街杨仲良；中心街唐羲人；互助街陆渊静、陈楚才、钱似兰；建中街唐秋渠；团结街仇湛姗、程星彩；胜利街陆敦；建设街孙竹如；生产街魏远亭、郁厚生、郁三宝、邵徵久、王树森、陆诵芬。私塾可随意开设、停歇。规模较大者，有学生一、二十人，规模小者仅七、八人，教学内容主要有识字、写字、珠算和传统伦理道德等。从识天、地、君、亲、师方块字开始，循序而读《三字经》《神童》《千字文》《百家姓》《千家诗》《孝经》《幼学》《四书》《五经》等，女生加读《烈女传》。民国期间，大都采用学校课本作教材。教育内容，新旧结合。镇上习商者居多，兼学珠算、尺牍（书信范本）等。注重个别教育，背诵课文，练习写字。致送塾师的酬金，按教学进度而递增。例如“把笔”（塾师让学生站在自己坐身前教他握笔写字）、“开讲”“开笔”（开始讲解和学做诗文），全年约有 5～6 元至 20 余元大洋，贫困者酌减，分端午、中秋、年节三期致送。

文化艺术大镇—璜泾。璜泾镇具有丰厚文化积淀和浓郁艺术氛围，历来崇文尚教，古塔名刹留存，丝竹民乐发达，书画艺术盛行，是省群众文化先进乡镇，民乐之乡、桥牌之乡、武术之乡。据史书记载璜泾早在晋代即为集市，镇域内明清古建筑群及拥有 300 余年历史的西塔至今存留完好。各项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拥有民乐、桥牌、舞蹈、戏曲

四大文化品牌，拥有少儿及成人民乐队，老年人艺术团，“江南丝竹”是璜泾的特色文化。各类文艺团队共33支，演出人员近千人，少年民乐队在参加国内外比赛演出中屡获佳绩。成功举办璜泾民企文化节、村企文化节、“百团大展演”等群众性文体活动，荣获“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江苏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称号。拥有百年校史的璜泾荣文艺术学校则是弘扬江南丝竹文化的摇篮，被教育部誉为“乡村艺术教育之花”。

就业培训、劳动监察等工作有效开展，镇社保所荣获“江苏省首批创业示范岗”。弱势群体关爱工作成效显著，全镇在册各类低保对象623户833人，全年共发放各类固定民政对象经费685.91万元。在全市范围内首创“社会救助联动机制”，成立了苏州市首家“残疾人创业就业促进会”。流动人口一站式服务、“连心家园”、0-3岁科学育儿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3、交通

璜泾镇濒临长江，接轨上海，呼应苏州，接壤常熟，具有沿江沿沪、依托港口的独特优势。水陆空交通便捷：陆路邻沪嘉浏、苏嘉杭、苏昆太、沿江等高速公路入口，接204、312国道、锡太、沪太一级公路，太海汽渡贯通长江南北；航空距上海虹桥机场60分钟路程，浦东机场90分钟路程；水运经长江达国内各口岸，依太仓港连接国际航运。拥有11公里长江黄金岸线，是上海港配套干线大港、国家一类口岸太仓港的规划区。

4、文物保护

建设项目1000m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5、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年）

（1）规划期限与范围总体规划的期限为：2010年-2030年，分为近期、中期和远期三个阶段。近期：2010-2015年，中期：2016-2020年，远期：2021-2030年。规划范围为太仓市域，总面积约822.9km^2。

（2）与用地布局、产业发展定位相容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于2011年10月18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1]57号文批复（苏政复[2011]57号文）。 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年），太仓的城市职能定位为：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港口城市；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现代物流中心之一；沿江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环沪地区的生态宜居城市、休闲服务基地、创新创意基地。在空间上更具体落实发展策略，有效应对现实发展问题，形成功能有所侧重、空间组团集聚的城乡空间。城镇空间形成“双城三片”的结构：“双城”指由主城与港城构成的中心城区；“三片”指沙

溪、浏河、璜泾；主城功能定位：宜居之城、商务之城、高新技术产业之城。沙溪镇定位为历史文化名镇、集文化旅游与工业发展于一体的综合型城镇。沙溪定位为对接上海、服务港口的滨江生活服务、生态休闲城镇。璜泾镇定位为港口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临港工业及生活配套完善的综合镇。工业用地布局：主城工业用地主要布局在 204 国道以东以及苏州路与沿江高速公路道口地区，包括德资工业园、高新产业园等产业发展载体。科教新城（即南郊新城）组团 204 国道以西，建设临沪产业园，与嘉定工业园区、昆山开发区相协调。产业发展定位：坚持创新发展、低碳发展、集群发展、协调发展，积极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传统产业新型化，着力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和产业能级。突出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

（3）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 5 号，沙鹿路沿线工业区范围是以沙鹿线为主线往岳鹿路方向延伸至湘王路，往北延伸至电镀厂路，根据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立足纺织、化纤、电子机械等产业门类，本项目属于化纤织造加工，符合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项目区污水最终受纳河流三漫塘水质功能为Ⅳ类水体；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 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声环境功能为 2 类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根据太仓市市环境监测站 2016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太仓市空气环境质量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单位：mg/m^3

污染因子	SO_2		PM_{10}		NO_2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现状值	0.013~0.039	0.032	0.046~0.267	0.084	0.015~0.045	0.046
标准值	0.15	0.06	0.15	0.07	0.08	0.04
是否达标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根据 2016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太仓市 SO_2 浓度日均值和年均值全部达标；NO_2 浓度日均值超标 4 天，年均值超标；PM_{10} 浓度日均值超标 27 天，年均值超标。太仓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行动规划太仓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纳污水体为三漫塘。本项目引用《太仓市天丝利塑化有限公司建设汽车零部件项目》环评期间对三漫塘的水质现状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3 月 27 日，监测断面为三漫塘-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000 米，监测期间水环境质量监测结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水温℃	pH	化学需氧量	高锰酸盐指数	SS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W1 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500m	最大值	10.7	8.34	27	9.4	12	0.852	0.27	0.11
	最小值	7.9	7.62	24	7.4	8	0.450	0.18	0.02
	平均值	9.2	8.01	25	8.5	10	0.688	0.23	0.06
	超标率%	—	0	0	0	0	0	0	0
W2 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1000m	最大值	10.7	8.41	30	9.8	15	0.971	0.28	0.20
	最小值	7.9	7.74	25	7.6	9	0.554	0.24	0.03
	平均值	9.2	8.02	28	8.8	12	0.821	0.27	0.11
	超标率%	—	0	0	0	0	0	0	0

监测结果表明：三漫塘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要求；SS 满足参照执行的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

3、声环境

本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要求，数据为 2018 年 6 月 18 日昼间通过监测仪器获得，监测结果如表 3-4。

表 3-4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单位 Leq：dB(A)）

监测时间 / 监测点位	2018.6.18		备注
	昼间 dB(A)	夜间 dB(A)	
东厂界外 1m	54.3	45.3	2 类
南厂界外 1m	53.2	43.8	
西厂界外 1m	54.7	44.5	
北厂界外 1m	53.5	42.4	

项目声环境现状评价采用《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进行，即昼间 60dB(A)，夜间 50B(A)。

根据监测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符合 2 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地面水环境保护目标：项目污水受纳水体为三漫塘，水质基本保持现状，不降低项目地附近水体的功能级别。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拟建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保持现有水平，不降低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现有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功能级别。

3、声环境保护目标是：拟建项目投产后，项目周围区域噪声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不降低声环境功能级别。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伍鹿路 5 号，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人口）	环境功能区划及主导生态功能
大气环境	新华村居民点 1	SE	60	10 户/4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新华村居民点 2	SW	95	8 户/32 人	
地表水	南面小河	S	20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的 IV 类标准
	三漫塘（纳污河道）	N	4500	小河	
声环境	厂界外 1-200m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新华村居民点 1	SE	60	10 户/40 人	
	新华村居民点 2	SW	95	8 户/32 人	
生态环境	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	E	4000	总面积 44.89km^2	水源水质保护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查《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不属于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环境

三漫塘及南面小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标准限值

水域名称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三漫塘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Ⅳ类水质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cr	mg/L	≤30
			氨氮		≤1.5
			TP		≤0.3
			总氮		≤1.5
			石油类		≤0.5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四级	SS		≤60

2、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太仓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中 SO_2、NO_2、PM_{10}、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具体见表 4-2。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μg/m^3）	依据
SO_2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x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NO_2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_{10}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3、区域声环境：

项目所在地为工业区，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2 类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	dB(A)	60（昼）	50（夜）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环函[2006]430 号《关于城市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水执行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中规定，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前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主要指标见表 4-4。

表 4-4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	6.5～9.5
			COD	mg/L	500
			SS		2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B 等级	总氮		70
			石油类		15
			氨氮		45
			总磷		8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表 2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COD	mg/L	50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2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	6～9
			SS	mg/L	10
			LAS		0.5
			石油类		1

注：*括号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废气标准

本项目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4-5。

表 4-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mg/m^3)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20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3、噪声排放标准

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6。

表 4-6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类	dB(A)	昼间	60
			夜间	50

4、固废

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进行暂存场地设置。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进行堆存及控制。

总量控制目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十三五”将工业烟粉尘、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四种污染物纳入总量控制范围。根据苏环办[2011]71 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COD、NH_3-N、SO_2、NO_X 应按照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执行。

（2）本项目总量控制目标：

表 4-7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排放量（t/a）		申请总量（t/a）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大气	无组织	VOCs	0.244	0.198	0.046		—
生活污水		污水量	720	0	720	720	—
		COD	0.288	0.058	0.23	0.036	0.036
		SS	0.216	0.036	0.18	0.0072	—
		NH_3-N	0.022	0	0.022	0.0036	0.0036
		TN	0.029	0	0.029	0.011	—
		TP	0.004	0	0.004	0.0004	—
固废		一般固废	5	5	0		—
		危险废物	0.7	0.7	0		—
		生活垃圾	9	9	0		—

备注：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3、总量平衡途径

新建项目废气在所在区域平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固废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生产流程简述（图示）：

1、生产工艺流程

涤纶加弹丝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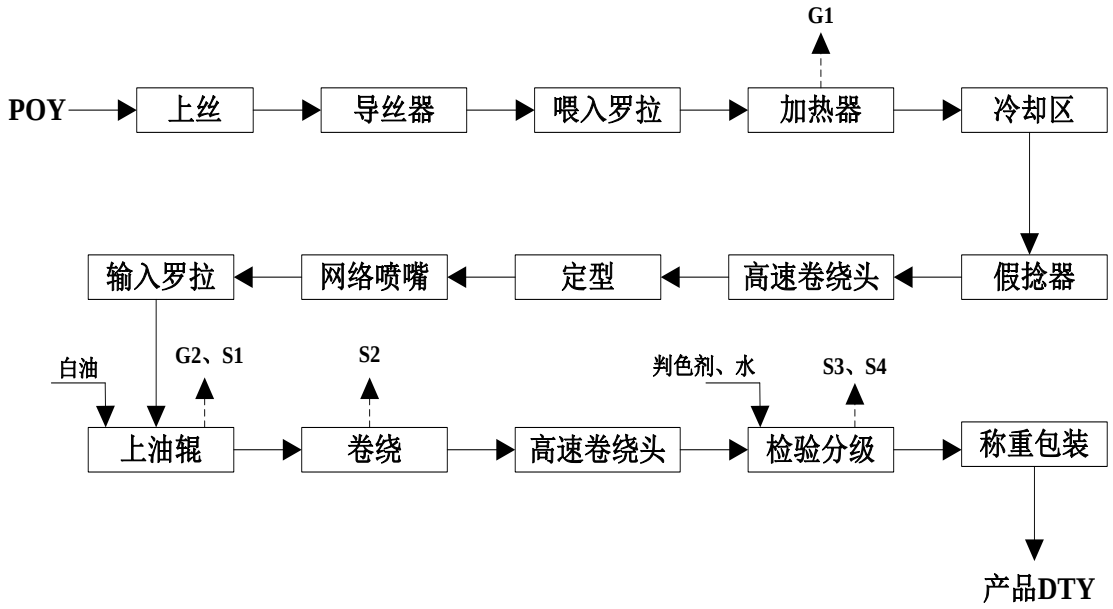

图 5-1 涤纶加弹丝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涤纶加弹丝生产工艺流程：

1、上丝、导丝、喂入罗拉：POY 丝被上罗拉喂入后受到中罗拉的拉伸，进入第一热箱。

2、加热：POY 丝在加热器（电加热，180℃）作用下，加热丝条，降低拉伸变形应力，涤纶丝的卷曲性和膨松性提高。此过程会有少量含油废气产生（G1）。

3、冷却：加热后的涤纶丝自然冷却。

4、假捻：为加强弹性，将一根涤纶丝向同一方向捻回变形。

5、定型：为消除变形丝的内应力，提高纤维的尺寸稳定性，在165℃密闭电加热箱中进行定型。

6、上油：定型后的涤纶丝通过下罗拉的拉伸进入上油辊，并通过油槽给低弹丝加上适当油剂，上油过程会产生少量含油废气（G2）和废油桶（S1）。

7、卷绕：利用机器将加工好的涤纶加弹丝卷绕，此过程会有少量废丝（S2）产生。

8、检验分级、称重装箱：对成品 DTY 进行检验，本项目大部分产品只需人工肉眼判色，少量产品会使用到判色剂进行判色检验，判色剂与水的配比为 1：10，判色过程

在判色水槽中进行，判色水定期损耗，定期补充，定期清槽每三个月一次，产生判色废液（S3）作为危废处理。此过程会有少量废丝（S4）产生。

以上工序均由加弹机完成，加弹机运行时会产生噪声（N1）。

3、污染物产生环节

表 5-1　　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表

类别	代码	产生工序、设备	主要污染物	产生规律
废气	G1、G2	加热、上油	含油废气	连续
噪声	N1	加弹机、空压机	噪声	连续
固废	S1	上油	废油桶	间断
	S3	判色	判色液	间断
	S2、S4	卷绕、检验	废丝	间断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污染源分析：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加热和上油时产生的含油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类比《常熟志强化纤有限公司扩建涤纶丝加弹项目》（常环建[2015]145 号，2015 年 5 月 27 日 经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加热、上油时产生的含油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加热时产生的含油废气以 POY 丝含油量（含油率 3‰）的 1%计，即 0.144a；上油时产生的含油废气以涤纶加弹丝油剂用量的 1‰计，即 0.1t/a。则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0.244 t/a，本项目共有 9 台加弹机设置在生产车间内，通过对加弹车上方设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风机风量为 4000m^3/h，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为 90%，收集后的废气引入静电型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表 5-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2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244	0.046	2000	6

2、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

判色用水：判色剂与水的配比为 1：10，本项目判色剂用量为 0.03t/a，则调配用水量为 0.3t/a，判色过程在判色水槽中进行，判色水会有损耗，定期补充，定期清槽每三个月一次，根据同行业类比及企业提供资料可知，判色废液产生量为 0.2t/a，作为危废处理。

本项目全厂共有职工 30 人，根据《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2012 年修订），本项目人均用水系数取 100L/d，年工作天数 300 天，则建设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900t/a，排污系数为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项目检验工段需要加水加染色剂对加弹丝进行判色，每年补充新鲜水 0.5t/a，主要损耗为日常蒸发、加弹丝带走、作为判色废液。判色废液 0.2t/a 产生后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进行处理。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5-3，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5-2：

表 5-3 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水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720	COD	400	0.288	化粪池	320	0.23	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SS	300	0.216		250	0.18	
		氨氮	30	0.022		30	0.022	
		TN	40	0.029		40	0.029	
		TP	5	0.004		5	0.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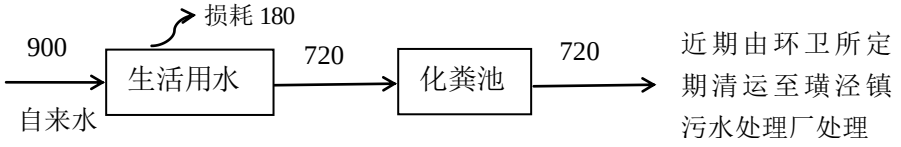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水平衡图（t/a）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由加弹机、螺杆式空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特性为机械、振动噪声，根据类比资料，噪声声级在 80~85dB(A)之间，主要设备噪声见表 5-4：

表 5-4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设备	数量（台）	源强 dB（A）	防治措施	距最近厂界距离	降噪效果（dB（A））
1	加弹机	9	80	隔声、减振	E 5m	25
2	螺杆式空压机	2	85	隔声、减振	W 5m	25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丝、废油桶、生活垃圾等。

本项目定员 3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1kg 计，则产生量 9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丝产生量约为 5t/a，统一收集外售处理；废油桶产生量为 0.5t/a，判色液产生量为 0.2t/a，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a）固体废物属性判断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5：

表 5-5 项目固废及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编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废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丝	绕卷和检验	固态	POY 等	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2	废油桶	上油	固态	C16-C31 的正异构烷烃的混合物	0.5	√	/	
3	判色液	判色	液态	水、颜料	0.2	√	/	
4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9	√	/	

b）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由上表 5-5 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5-6。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 5-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废丝	一般固废	绕卷和检验	固态	POY 等	/	/	/	86	5
2	废油桶	危险废物	上油	固态	C16-C31 的正异构烷烃的混合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	T/In	HW49	900-041-49	0.5
3	判色液	危险废物	判色	液态	水、颜料		T/In	HW12	900-255-12	0.2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	/	99	9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5-7。

表 5-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0.5	加弹	固态	C16-C31 的正异构烷烃的混合物	C16-C31 的正异构烷烃的混合物	3 个月	T/In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判色液	HW12	900-255-12	0.2	判色	液态	水、颜料	水、颜料	3 个月	T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本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表 5-8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排放量（t/a）	外环境排放量（t/a）
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244	0.198	0.046	0.046
水污染物		水量	720	0	720	720
		COD	0.288	0.058	0.23	0.036
		SS	0.216	0.036	0.18	0.0072
		NH_3-N	0.022	0	0.022	0.0036
		TN	0.029	0	0.029	0.011
		TP	0.004	0	0.004	0.0004
固废		一般固废	5	5	0	0
		危险废物	0.7	0.7	0	0
		生活垃圾	9	9	0	0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table>
<tr><td>种类</td><td>排放源(编号)</td><td>污染物名称</td><td>产生浓度 mg/m^3</td><td>产生量 t/a</td><td>排放浓度 mg/m^3</td><td>排放速率 kg/h</td><td>排放量 t/a</td><td>排放去向</td></tr>
<tr><td>大气污染物</td><td>无组织</td><td>非甲烷总烃</td><td>/</td><td>0.244</td><td>/</td><td>0.00634</td><td>0.046</td><td>大气环境</td></tr>
<tr><td>种类</td><td>类别</td><td>水量 t/a</td><td>污染物名称</td><td>产生浓度 mg/L</td><td>产生量 t/a</td><td>排放浓度 mg/L</td><td>排放量 t/a</td><td>排放去向</td></tr>
<tr><td rowspan="6">水污染物</td><td rowspan="6">生活污水</td><td rowspan="6">720</td><td>PH</td><td colspan="2">6-9</td><td colspan="2">6-9</td><td rowspan="6">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td></tr>
<tr><td>COD</td><td>400</td><td>0.288</td><td>320</td><td>0.23</td></tr>
<tr><td>SS</td><td>300</td><td>0.216</td><td>250</td><td>0.18</td></tr>
<tr><td>氨氮</td><td>30</td><td>0.022</td><td>30</td><td>0.022</td></tr>
<tr><td>TN</td><td>40</td><td>0.029</td><td>40</td><td>0.029</td></tr>
<tr><td>TP</td><td>5</td><td>0.004</td><td>5</td><td>0.004</td></tr>
<tr><td rowspan="5">固体废物</td><td>类别</td><td>名称</td><td>产生量 t/a</td><td colspan="2">处理处置量 t/a</td><td>综合利用量 t/a</td><td>外排量 t/a</td><td>备注</td></tr>
<tr><td>一般工业固废</td><td>废丝</td><td>5</td><td colspan="2">5</td><td>0</td><td>0</td><td>收集外售</td></tr>
<tr><td rowspan="2">危险废物</td><td>废油桶</td><td>0.5</td><td colspan="2">0.5</td><td>0</td><td>0</td><td rowspan="2">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td></tr>
<tr><td>判色液</td><td>0.2</td><td colspan="2">0.2</td><td>0</td><td>0</td></tr>
<tr><td>生活垃圾</td><td>生活垃圾</td><td>9</td><td colspan="2">9</td><td>0</td><td>0</td><td>环卫部门定期清运</td></tr>
<tr><td>噪声污染</td><td colspan="8">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加弹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转产生，噪声源强在 80-85dB（A），经采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td></tr>
<tr><td>其它</td><td colspan="8">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td></tr>
</table>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使用已有厂房，无土建施工过程，只要进行简单的设备安装，施工时间短，对外环境影响小，具体分析如下：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大气污染物分析：

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安装设备时产生的扬尘和进出公司的车辆排放的汽车尾气。施工期扬尘的主要来源为现场堆放、设备材料现场搬运及堆放、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和运输车辆造成的现场道路的扬尘。施工期间扬尘污染具有如下特点：流动性、瞬时性、无组织排放。

此外，运输车辆的进出和施工机械运行中，都将产生地面扬尘和废气排放，使空气中 CO、TSP 及 NO_X 浓度有所增加，但局限在施工现场周围邻近区域。

（2）项目方在施工期采取的防治措施

①加强施工区的规划管理，防止生产设备在装卸、堆放、过程中的粉尘外逸。堆场应定点定位，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如在大风天气，对散料堆场采用水喷淋防尘。

②运输车主要进出的主干道应定期洒水清扫。

③加强运输管理，坚持文明装卸。

④运输车主要进出的主干道应定期洒水清扫。

⑤加强对机械、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⑥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提高全体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坚持文明施工、科学施工。

（3）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仍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由于不用进行土建，在施工期遇大雨天气不会造成水土流失，因此无施工期含大量悬浮固体的雨水产生；本项目施工期废水排放主要是设备安装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含悬浮物、COD 和动植物油类等。由于设备安装所需要的工人较少，因此废水排放量少，该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工人定期清运，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的水污染物对附近水体的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设备安装和装修期间，各种施工机械运行都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噪声污染，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各种施工车辆的运行也会引起道路沿线噪声超标。

施工期噪声环保对策建议：

（1）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阶段的噪声要求，禁止在夜间施工。

（2)工地周围设立维护屏障,同时也可在高噪声设备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易隔声屏，尽可能减少设备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3）加强施工区附近交通管理，避免交通堵塞而引起的车辆鸣号。

（4）控制施工噪声对周围的影响，《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 1 的要求，白天场地边界噪声不应超过 70dB（A），夜间须低于 55dB（A）。

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仍满足 2 类功能区的要求。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弃的垃圾以及各类装修材料的包装箱、袋等。包装物基本上回收利用或销售给废品收购站，垃圾将由环卫部门统一拉走处理。因此，上述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对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施工期历时短、影响小，在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建空置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和调试，基本无污染，本项目施工期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污染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加热和上油时产生的含油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量较小，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要求，采用环保部发布的估算模式进行大气影响估算。

无组织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见表 7-1。

表 7-1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源强（面源）

项目	排放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年排放时数	评价因子源强	排放工况
单位	m	m	m	h	kg/h	/
生产车间	10	50	40	7200	0.0033	正常

表 7-2 项目无组织废气预测结果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D(m)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下风向预测浓度C(mg/m^3)	浓度占标率P(%)
10	7.689E-5	0.00
100	0.0008525	0.04
190	0.0008601	0.04
200	0.0008567	0.04
300	0.0008263	0.04
400	0.0007832	0.04
500	0.0007857	0.04
600	0.0007235	0.04
700	0.0006453	0.03
800	0.0005715	0.03
900	0.0005065	0.03
1000	0.0004511	0.02
1100	0.0004041	0.02
1200	0.0003646	0.02
1300	0.0003302	0.02
1400	0.0003007	0.02
1500	0.0002754	0.01
1600	0.000253	0.01
1700	0.0002333	0.01
1800	0.000216	0.01
1900	0.0002008	0.01
2000	0.0001873	0.01
2100	0.0001757	0.01
2200	0.0001652	0.01
2300	0.0001557	0.01

2400	0.0001471	0.01
2500	0.0001393	0.01
下风向最大浓度（mg/m^3）	0.0008601	
下风向最大浓度距离（m）	190	
下风向最大浓度占标率（%）	0.04	

由上表可知，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0.0008601mg/m^3，出现在下风向190m处，占标率为0.04%，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①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采用HJ2.2-2008导则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表7-3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量 t/a	面源高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评价标准 mg/m^3	计算结果
1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46	10	50	40	2.0	无超标点

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无超标点，即在该厂界均可达标，故本项目建成后不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②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的有关规定，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可由下式计算：

$$\frac{Q_c}{C_m}=\frac{1}{A}(B\cdot L^c+0.25r^2)^{0.50}\cdot L^D$$

式中：Q_C——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量，kg/h；

Cm——污染物的标准浓度限值，mg/m^3；

L——卫生防护距离，m；

R——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B、C、D——计算系数，从GB/T 13201-91中查取，风速取3.7m/s，具体计算结果见表7-4：

表7-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参数A	参数B	参数C	参数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m)	卫生防护距离(m)
1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470	0.021	1.85	0.84	0.036	50

根据表7-4计算结果，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50m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项目50米范围内无居民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项目卫生防护距

离范围内禁止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项目对于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加强车间管理等措施，将废气及时排出生产车间。本项目所产生的无组织废气能达标排放，且排放总量很小，不会改变区域现有环境功能级别。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间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720t/a，主要污染物浓度为COD：400mg/L，SS：300mg/L，氨氮：30mg/L，TP：5mg/L，TN：40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

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位于璜泾镇弥陀寺北侧 200 米处，建设规划设计能力日处理污水 2 万吨。现状服务人口 3.6 万人。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主要是璜泾中心镇区区域，即太仓市璜泾镇浪港口以北，沿江路以东范围内。服务面积为 3.7 平方公里。主要收集区域内的生活污水及企业排放的废水。其中生活污水约占 40%。工业废水排放企业主要来自以化纤加弹、纺织服装为主的轻纺工业、机械、化肥、医药及“三产”等行业。

项目首期处理能力为 1 万吨/天，完成主管网铺设 6.5 公里，支管网铺设 3.6 公里，能够覆盖容纳镇区 70%以上的生活污水和经过预处理的工业废水。项目首期于 2007 年正式投运，目前运行状况良好。污水处理工艺采用 A2O 氧化沟工艺，工艺稳定可靠，出水保证率高，其排放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至石头塘。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720t/a（2.4t/d），排放量少，仅占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设计水量的0.012%，而且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水质较简单，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污水处理厂已经建成运行，污水主管网已经铺设到项目所在地。由此可见，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项目废水经污水厂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2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放，对纳污水体三漫塘水质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加弹机、螺杆式空压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80-85dB（A），设备均在车间内，经采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

噪声预测模式

当所有设备同时运转时，本项目厂界噪声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A：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L_{pI}——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倍频带声压级，dB；

L_W——声源功率级，dB；

Q——声源之指向性系数，2；

R——房间常数，$R = \frac{S\bar{a}}{1-\bar{a}}$，$\bar{a}$ 取 0.05（按照水泥墙进行取值）。

B：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T_{Li}+6）$$

式中：$L_{p2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建筑物隔声量，20dB。

C：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的等效声级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L_w—声源功率级，dB；

$L_{p2}(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倍频带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2。

D：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 L_w + D_c — A$$

式中：$L_p(r)$—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倍频带声压级，dB；

D_c—指向性校正，dB；

A—倍频带衰减，dB。

E：噪声源叠加公式：

$$Lp_T = 10\lg[\sum_{i=1}^{n}(10^{\frac{Lpi}{10}})]$$

式中：L_{PT} ——总声压级，dB；

L_{pi}——接受点的不同噪声源强，dB。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关心点	噪声源	数量	单台声级值 dB(A)	叠加噪声级值 dB(A)	隔声降噪 dB(A)	各噪声源距车间边界距离（m）	距离衰减 dB(A)	叠加贡献值 dB(A)
东厂界	加弹机	9	80	89.6	25	18	25.11	42.65
	螺杆式空压机	2	85	88	25	13	22.28	
南厂界	加弹机	9	80	89.6	25	12	11.58	43.84
	螺杆式空压机	2	85	88	25	14	22.92	
西厂界	加弹机	9	80	89.6	25	16	24.08	47.27
	螺杆式空压机	2	85	88	25	7	16.9	
北厂界	加弹机	9	80	89.6	25	28	28.94	38.04
	螺杆式空压机	2	85	88	25	25	27.96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的要求，进行厂区边界噪声评价时，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从上表中噪声预测值可知，当本项目所有设备运行时，噪声贡献值不大，厂区边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要求的噪声昼夜间排放限值（昼间≤60 dB（A），夜间≤50 dB（A）），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1）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丝、废油桶和生活垃圾等。

废丝集中收集外售处理；废油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7-6：

表 7-6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废丝	一般固废	加弹工序	/	99	/	5	集中收集后外售
2	废油桶	危险废物	加弹工序	T/In	HW49	900-041-49	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判色液	危险废物	判色工序	T/In	HW12	900-255-12	0.2	
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99	/	9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一）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既能回收资源，又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产车间一层东南侧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 10m^2。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进行了硬化，并做好防腐、 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 定”，由专人维护。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桶，在各产污环节点做到收集和贮存，避免混入生活垃圾中，在运出厂区之前暂存在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内。项目危废暂存区位于生产车间一层东南侧，占地面积为 10m^2，存储期 3 个月。危废暂存区选址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震强度 4 度，满足地震烈度不超过 7 级的要求；危废暂存间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项目危废暂存区不位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项目危废暂存区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危废暂存场所已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并且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严格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方式可行，不会造成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三）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运输单位在运输本项目危险废物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危险废物的泄露，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具体措施如下：

①采用专用车辆直接从企业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处理处置单位厂内，运输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定。

②运输途中不设中转站临时贮存，避免危险废物在中转站卸载和装载时发生二次污染的风险，及时由危险废物的产生地直接运送到处理处置单位厂内。

③在运输前应事先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安排好运输车辆经过各路段的时间，尽量避免运输车辆在交通高峰期间通过市区。

④危险废物运输者应制定事故应急和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丢失、扬散的保障措施和配备必要的设备，在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散失。

⑤运输途中经过敏感点时应减速慢行，若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应立即将采取措施，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危险废物的散失，避免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在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对运输路线周围的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四）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12、HW49，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类别和足够的利用处置能力的供应商回收和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以下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可供建设单位参考，详见表 7-7：

表 7-7　周边处理危险废物一览表

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核准内容	核准经营数量（吨）
太仓凯源废旧容器再生有限公司	太仓市沙溪镇松南村	/	0512-53225780	清洗含有机溶剂废物、废矿物油、染料、涂料废物、有机树脂类废物、废卤化有机溶剂、废有机溶剂的包装桶（HW49，900-041-49）（其中包括 200L 塑料桶 20000 只，200L 铁质桶 55000 只）	75000 只
				清洗处置含废矿物油、染料、涂料废物的废包装铁桶(HW49，900-041-49)	2500
贺利氏回收技术（太仓）有限公司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新建村	/	0512-53737691	含贵金属的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活性碳、废催化剂、废涂料(HW06、HW12、HW13、HW42、HW45、HW49）	2000
				含贵金属的羰基化合物催化剂（HW19）	200

项目危险废物处理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危废堆场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并落实与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能实现合理处置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

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一）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弃物在外运处置之前，针对固体废物不同性质，采取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固废仓库分类存放。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的面积满足贮存需求，做到贮存时间不超过一年。

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 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①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②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③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④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⑤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一览表。

表 7-8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区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危废暂存区	10m^2	桶装	10t	3个月

2		判色液	HW12	900-255-12			桶装	10t	3个月

（二）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②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 年]第 9 号)、JT617 以及 JT618 执行。

③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 GB18597 附录 A 设置标志。

④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 GB13392 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 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 GB190 规定悬挂标志。

⑤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或专业危险废物运输公司负责，按相关规范进行，不对会周围居民及其它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

（三）危险废物处置管理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由具有处置能力的供应商回收处理。建设方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主要做好以下几点要求：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登记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方法。

②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扬散、防流 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贮存的地方有水泥基底，以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同时具有遮避风雨的顶棚及特殊排水设施。

③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 [1997]134 号文）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④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报告。

5、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分析

清洁生产是实现经济和环境协调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之一，它是把工业污染控制的重点从原来的末端治理转移到全过程的污染控制，全过程体现在原料、工艺、设备、管理、三废排放、产品、销售、使用等各方面，从而使污染物的发生量、排放量最小化。该项目建成后，企业将做好清洁生产，可从以下几方面进行：

（1）采用先进设备，改进工艺，尽量降低用电量，积极开展企业节能降耗工作。

（2）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加强废弃物的综合利用。

（3）加强管理，完善清洁生产制度。加强生产中的现场管理，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维修，尽量减少和防止生产过程中的事故性排放，降低原辅材料的消耗。

6、环境管理

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7、环境监测

①废气监测项目及频率

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等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9：

表 7-9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无组织监控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监测单位进行监测，并做好记录

②水污染源监测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厂内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10：

表 7-10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_3-N、TP、TN	1 次/季度
雨水排放口	COD、SS、NH_3-N、TP、TN	1 次/季度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③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季度一次，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厂界噪声和环境噪声，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④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有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	达标排放
		SS		
		氨氮		
		TP		
		TN		
电磁辐射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废丝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零排放
		废油桶、判色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企业采取合理布局，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租用位于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的现有闲置厂房，建设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本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万元。项目运营期共有员工30人，2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12小时，每年工作300天，年工作时数为7200小时。项目建成后年产涤纶加弹丝4797t。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1)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3第21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经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的范围。根据土地证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属于沙鹿路沿线工业区，沙鹿路沿线工业区范围是以沙鹿线为主线往岳鹿路方向延伸至湘王路，往北延伸至电镀厂路。本项目属于化学纤维制造，符合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见附图4。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本项目只有生活污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04号令，

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4、与江苏省生态红线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距离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最近距离为 4000m，所以项目所在地在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因此企业选址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

5、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表 9-1 “三线一单”符合性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新民村，距项目较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东侧 40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符合璜泾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6、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周围的大气状况较好，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值；项目纳污水体和周围水体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周围声环境现状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因此，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和区域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

7、污染物排放达标可行性

（1）废气

本项目在加弹工序会产生废气非甲烷总烃，通过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收集后的废气引入静电型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浓度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SS、总磷、总氮，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及《城镇

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三漫塘。

（3）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经采取一定的降噪措施后，对厂界影响不大，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本项目建成后对各类固废进行了分类收集，废丝集中收集外售处理；废油桶、判色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有效的处理，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8、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本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本项目固废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

9、“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见表 9-2。

表 9-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10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三漫塘	达标排放	_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企业采取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	厂界达标	2	
固废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零排放	2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绿化	—			—	依托厂区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	满足管理要求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	依托现有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活污水总量均在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区域内平衡，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项目生产车间距最近居民敏感点 60m，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		—	
合计			14	

10、总结论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在实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的贡献量较小，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

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以认为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11、建议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

（2）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及时清理固体废物。

（4）加强各项污染物的处置措施，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要求建设。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4、太仓市总体规划图

5、太仓市生态红线图

附件

（1）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2）营业执照

（3）环评委托书和环评协议书

（4）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咨询表

（5）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分布意见表

（6）建设项目审核表

（7）租赁协议

（8）建设单位确认书

（9）委托处置承诺书

本项目所在地
太仓市
人口:45万
面积:819平方千米
气候:属北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年平均气温15.3℃，年降水1055毫米。
名特产:肉松、糟油、白蒜。
通州市
市辖区
海门市
上海市
崇明岛
崇明
江
沙溪镇
浮桥镇
璜泾镇
双凤镇
浏河镇
陆渡镇
太仓市
城厢镇
周市镇
唐行镇
华亭镇
娄塘镇
朱家桥镇
徐行镇
嘉定区
曹王镇
罗泾镇
盛桥镇
罗店镇
罗南镇
刘行镇
外冈镇
绿华镇
庙镇镇
江口镇
新村
阴沙
江苏海洋
渔业公司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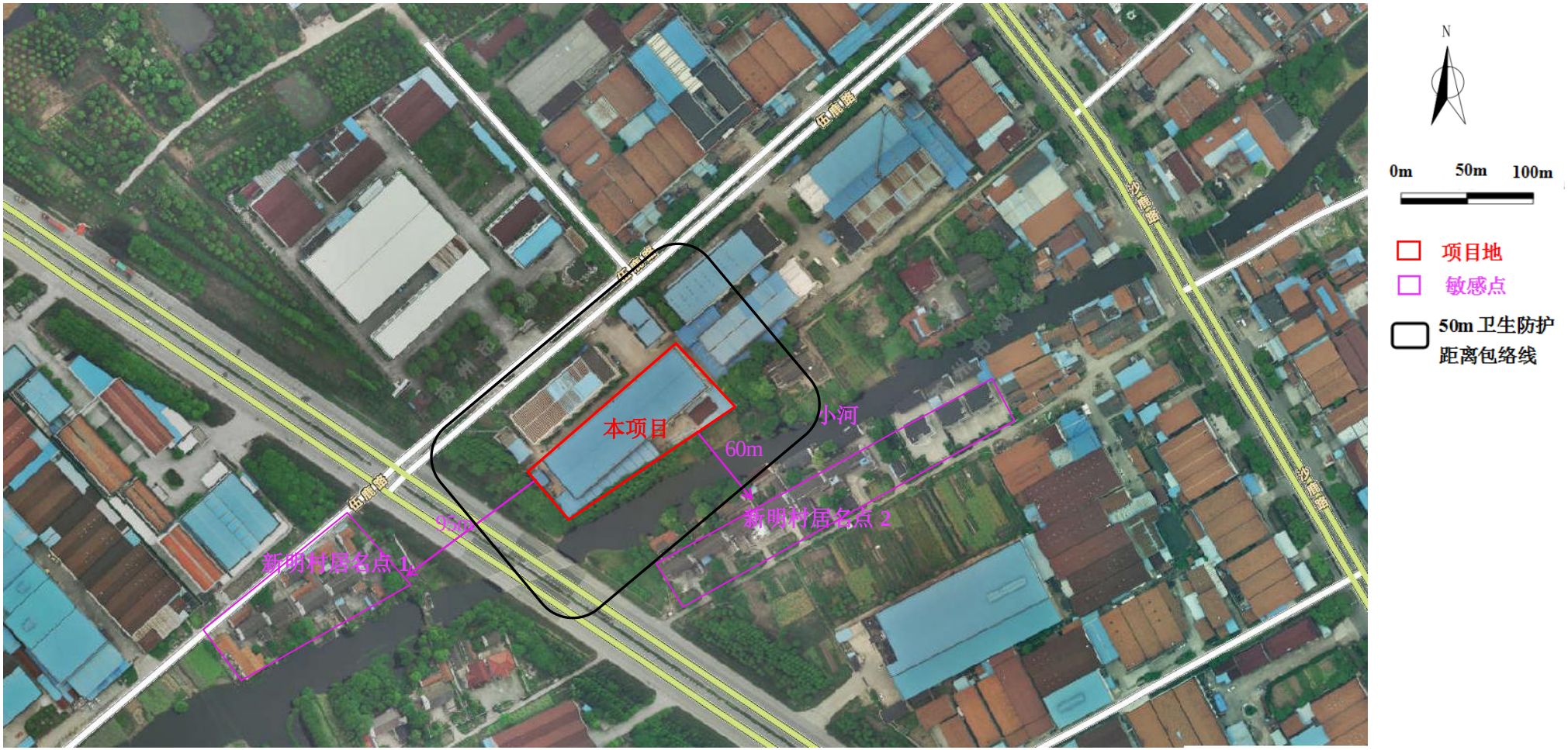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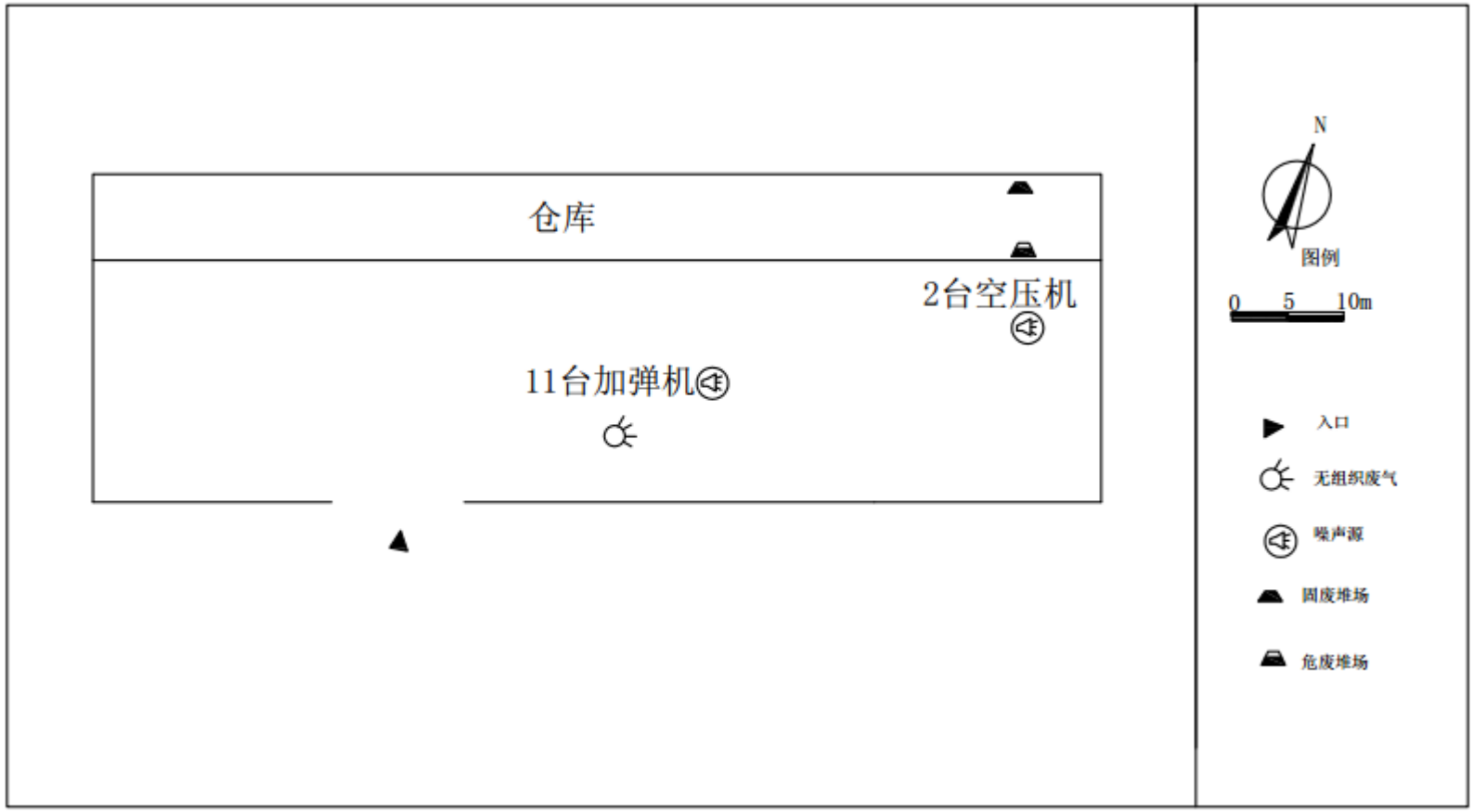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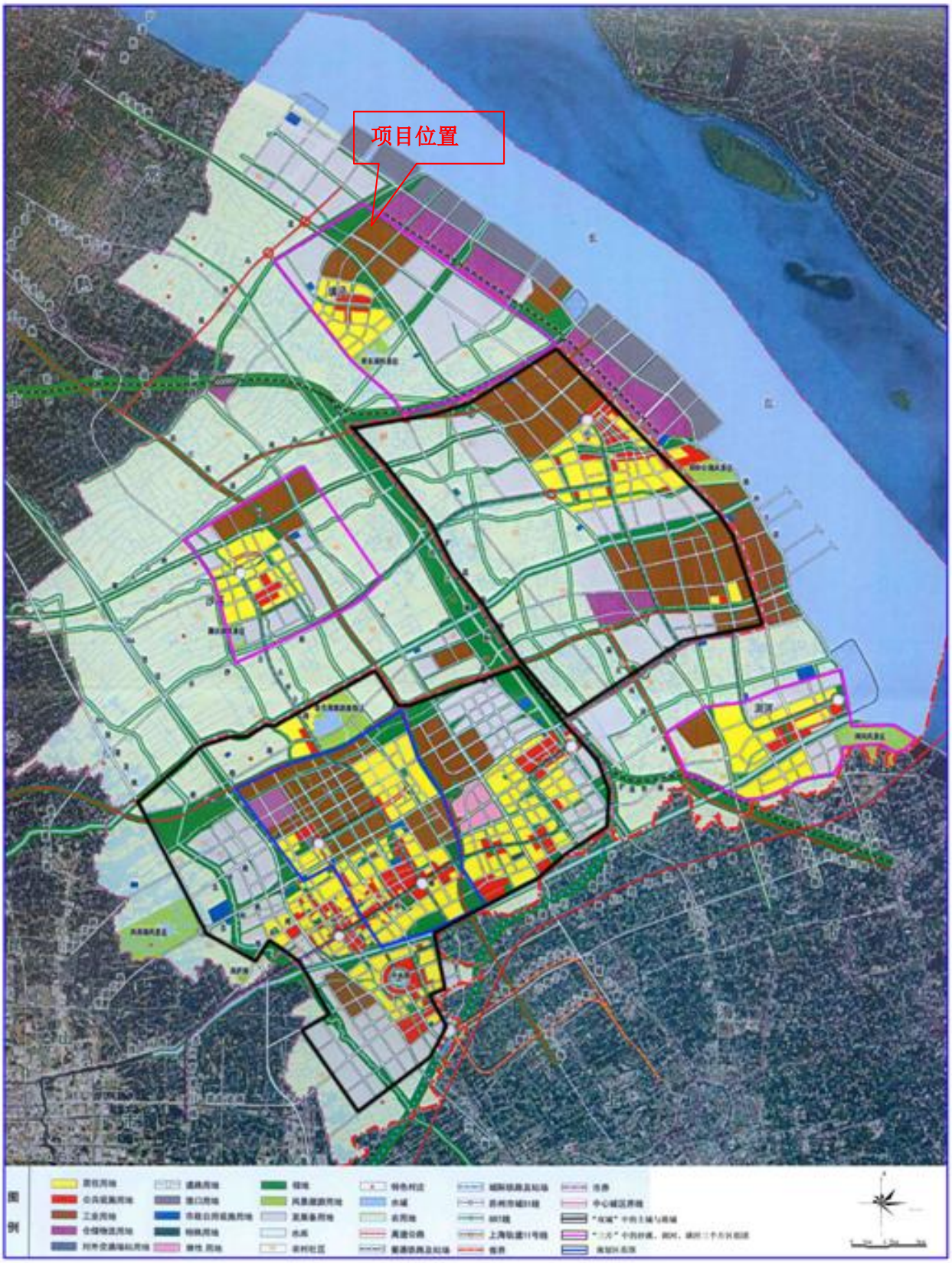

图4.3-1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2010-2030年）

附图 4　太仓市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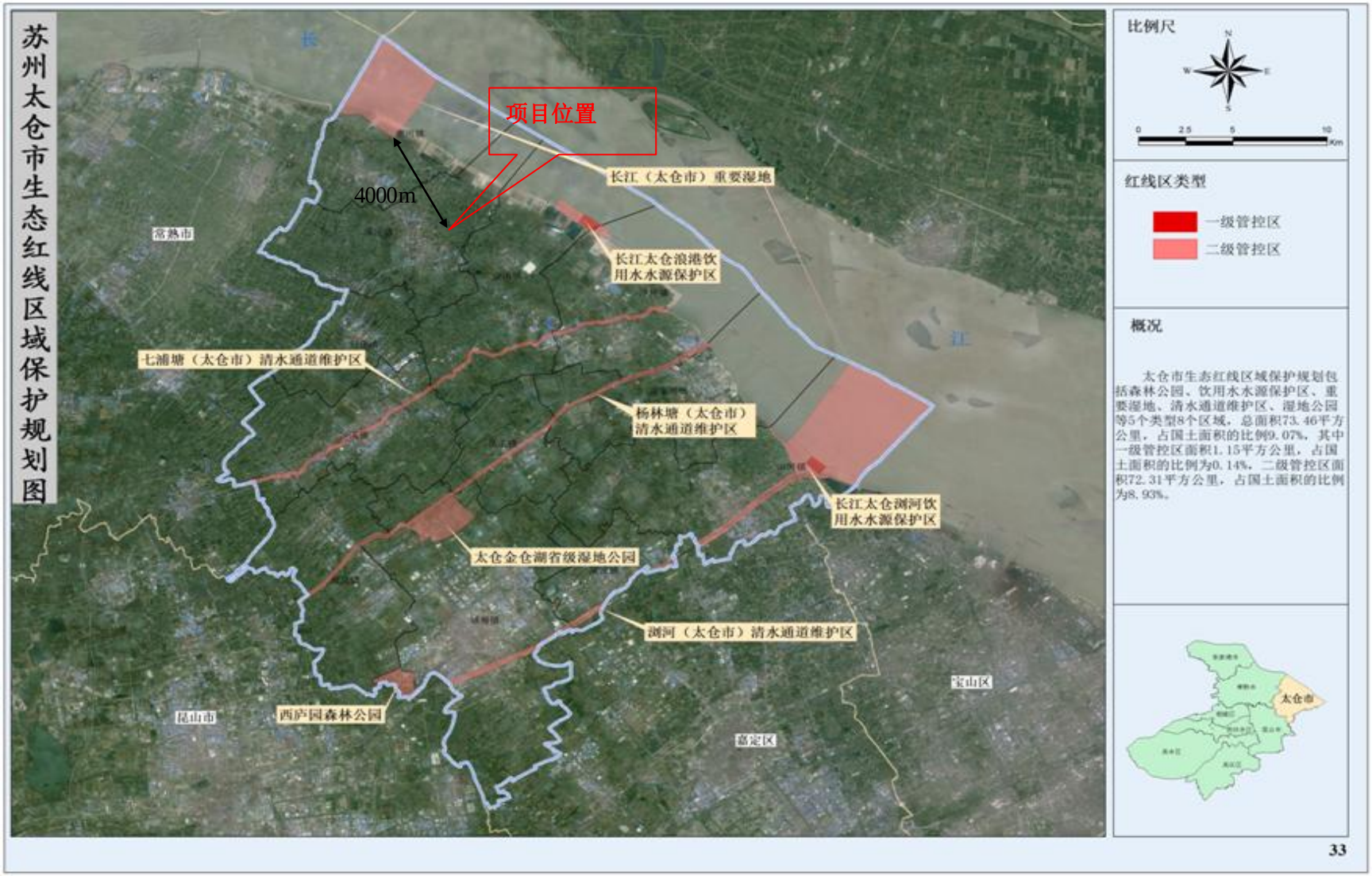

附图 5 太仓市生态红线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太仓市宇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伍鹿路5号				
	项目代码[1]	/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涤纶加弹丝　规模：4797　计量单位：吨/年				计划开工时间	2018年7月				
	项目建设周期	1个月				预计投产时间	2018年8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六、纺织业20纺织品制造——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2]	[C1751]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性质（下拉式）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申请类别（下拉式）	√新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5年重新申报项目　□变动项目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已开展并通过审查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3]（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074658	纬度	31.70754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下拉式）	□环境影响报告书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总投资（万元）	1200				环保投资（万元）	14		所占比例（%）	1.2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法人代表	张月琴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1930号
	通讯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伍鹿路5号		技术负责人	张月琴		通讯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22号汇丰时代广场3幢1114号		联系电话	0512-529578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5MA1WPJ1C0J		联系电话	13806240728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徐一飞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4]（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排放方式
	废水	废水量			720	0		720		□不排放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23	0		0.23		
		氨氮			0.022	0		0.022		
		总磷			0.004	0		0.004		
		总氮			0.029	0		0.029		
	废气	废气量								/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0.046	0		0.046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座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影响及主要措施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hm^2）	生态防护措施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自然保护区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	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	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风景名胜区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	核心景区、其他景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20585MA1WPJ1C0J (1/1)

经营者 张月琴

名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场所 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8年06月13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化纤加弹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06 月 19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太仓市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咨询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化纤加弹				
建设单位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法人代表	敖月琴	联系人	敖月琴		
联系电话	13806240248	传真		邮政编码	215427
通讯地址	璜泾镇新明村				
建设地点	璜泾镇新明村任鹿路5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占地面积	9289.58 平方米	绿化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7 月	预计工作日	300	天	

二、项目拟选建设地址周围环境（如非占用整栋厂房，须注明上下层企业情况）及主要敏感目标（居民点、纳污河流等）分布状况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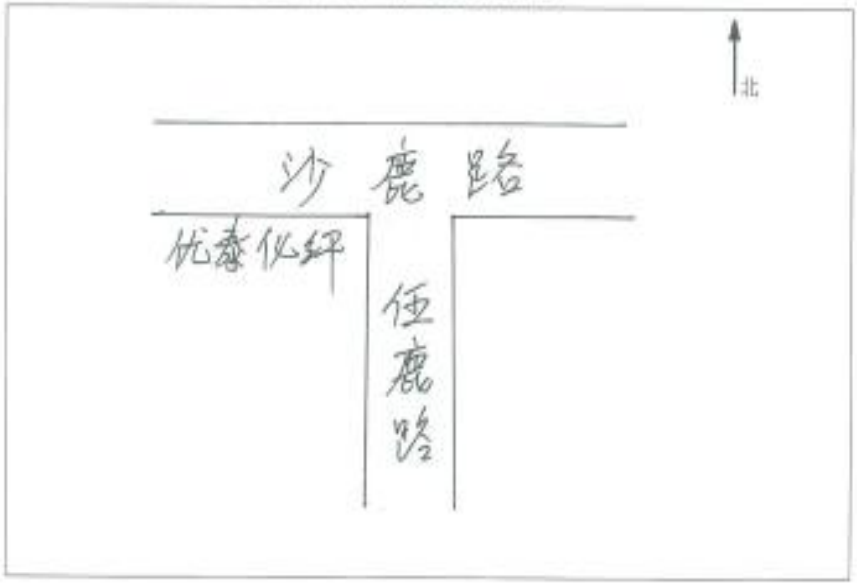

三、项目工艺及环境影响分析（本表填不下，请加附页）：

（一） 项目内容及规模

主要产品（年产量）		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	
名　称	数量（单位）	名　称	数量（单位）
加强丝	4797吨	POY	4797吨.

（二）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名　称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备注
加强车	1200型	9台	
空压机	螺杆式	2台	

（三）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90吨	燃油（吨/年）	
电（千瓦时/年）	1120万度.	燃气（标立方米/年）	
燃煤（吨/年）		其它	

（四）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五）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有废水、废气、固废、噪声、辐射产生，须明确标出产生环节，并用文字说明） DOT－加强－DTT－检验－出厂
（六）拟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包括建设期、营运期）

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本表以上所填报资料完全属实，如存在瞒报、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咨询人（签字）：张月琴

2018 年 6 月 15 日

四、项目所在地环保部门意见

位于 [illegible] 工业园区	
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未建
环评违法行为核查	无
环评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整改情况	无
经办人：[illegible]	公章 2018 年 6 月 15 日

工业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分布意见表

项目名称	化纤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全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法人代表	[illegible]	联系人	瞿国清	联系电话	13806240728	
通讯地址	新明村			邮政编码	215427	
建设地点	新明村		建设性质（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画√）			
总投资（万元）	1200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投资比例	%	
工程占地面积	9289.58 平方米		使用面积	平方米		

项目选址建设地周围环境(如非占用整栋厂房，须注明上下层企业情况)及主要敏感目标(居民点、纳污河流)分布示意图。 ↑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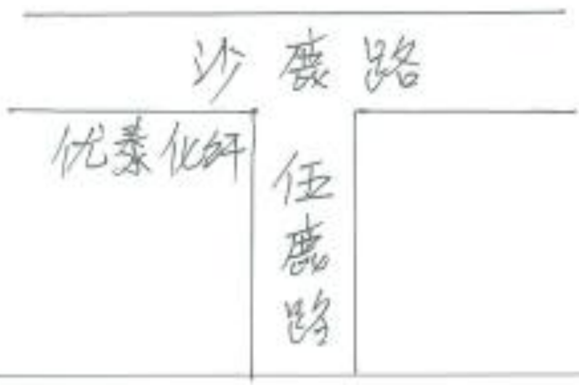

村（社区）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璜泾镇环保办编制

工业建设项目审核表

一、用地情况

国土分局意见	项目用地业经太国用（2013）第11020183登记。 2018年6月15日

二、经营场所情况

建管所意见	无新增违章建筑 2018年6月5日

三、投资强度、产业政策相符情况

经发中心意见	年　月　日

四、安全生产情况

安监办意见	2018年6月6日

五、镇政府意见

镇政府意见	年　月　日

环境评价协议书

项目名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纺丝加弹生产线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委托方的职责	1.及时提供准确、真实的项目相关资料； 2.提供环评工作经费。
服务方的职责	按时、保质地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本项目环评工作时间为在委托方提供全部所需材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 服务方对拟建项目要做环境影响分析，对环境影响作总论。
项目完成期限及咨询费用	1、甲方提供乙方环评编制费为人民币捌仟元整（RMB 8000.00）。 2、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60%，即肆仟捌佰元整（RMB 4800.00）；乙方向甲方提交编制好的报告前甲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40%，即叁仟贰佰元整（RMB 3200.00）。

委托方：	服务方：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常熟市虞河路28号王市时代广场3幢1411号
电话：	电话：1336238689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常熟市支行
	帐号：1102024809001374816
代表：签字(盖章)	代表：签字(盖章)
2018年6月15日	2018年6月15日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委托方）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委托(受托方）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 新建涤纶加弹丝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受托方以此作为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依据。

本委托书自委托之日起生效。

委托单位：

日期：2018 年 6 月 15 日

租赁协议

出租方（甲方）：苏州标图高级座椅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 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租赁建筑面积为2000平方米。厂房类型为标准养厂房结构。

二、 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租赁期5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须提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 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年租金为80000元人民币（捌万元整）。

2、租期内租金不变。

3、租金支付日期为每年的1月份，一年一付。

四、 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

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元。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不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 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 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 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主体结构，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 租赁期间，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 门电话。如需 门以上的电话，费用由乙方自理。

6、 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 %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7、 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不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 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 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 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费用由乙方负担。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

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承租方：

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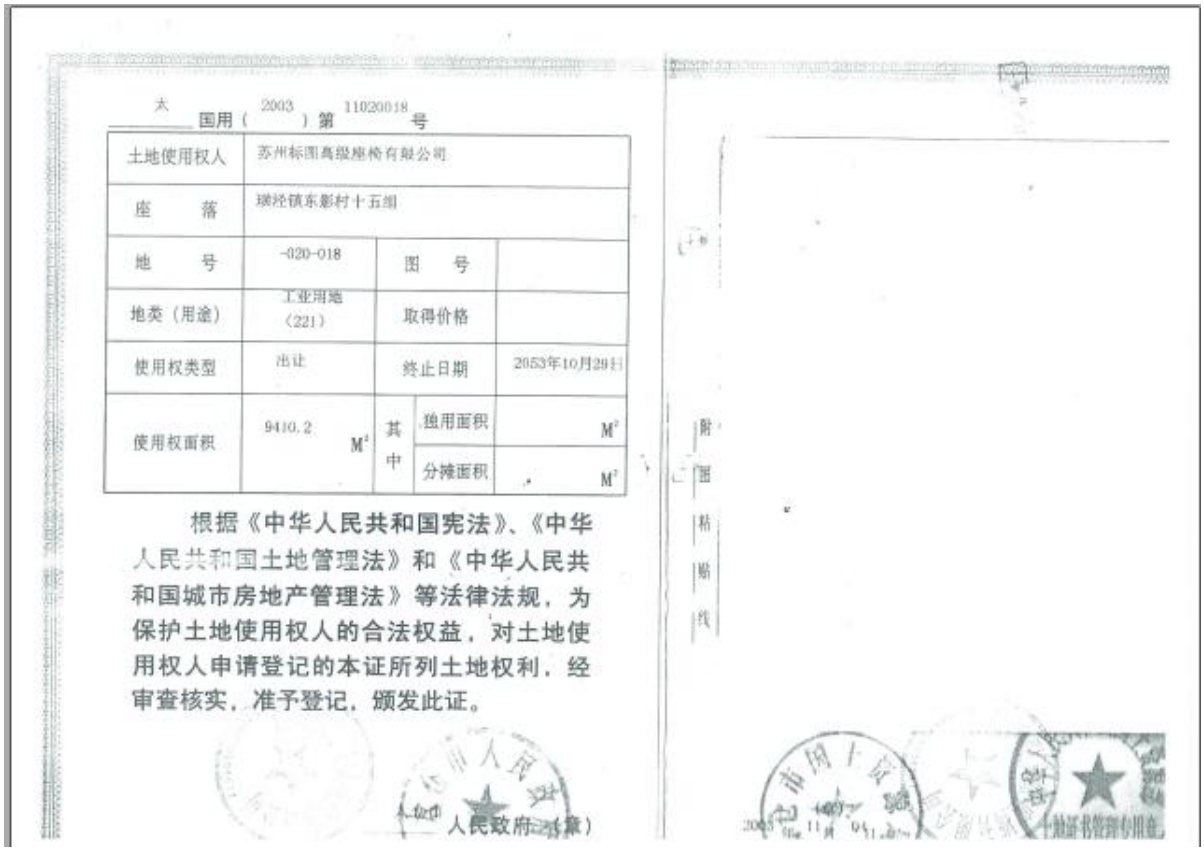

太 国用（2003）第 110200018 号

土地使用权人	苏州标图高级座椅有限公司		
座　　落	璜泾镇东影村十五组		
地　　号	-020-018	图　　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221）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3年10月29日
使用权面积	9410.2 M²	其中 独用面积	M²
		其中 分摊面积	M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人民政府（印章）

附图粘贴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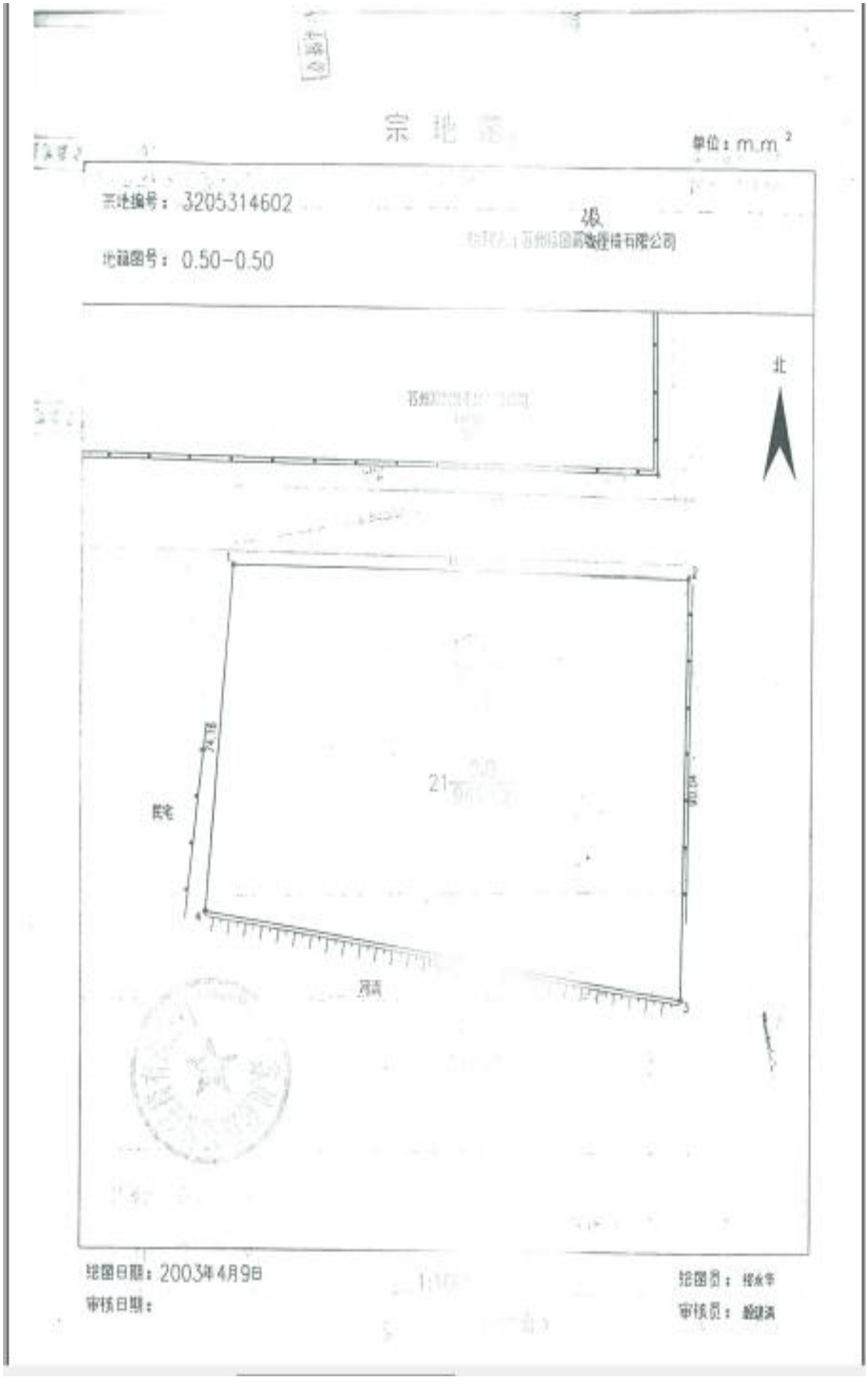
宗地图
单位：m.m²
宗地编号：3205314602
地籍图号：0.50-0.50
北
住宅
测绘日期：2003年4月9日
审核日期：

太仓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tc05850181)名称预核登记[2018]第06060077号

名称核准号：320585M00123624

张月琴 ：

根据《个体工商户名称登记管理办法》等规定，经审查，你代表委托方申请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名称已经我局核准。

拟设立机关： 太仓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该名称保留期至 2018-12-05 止。该名称在保留期内，至领取营业执照前不得用于从事经营活动，不得转让。

（登记机关盖章）

2018年06月06日

注：
1.预先核准的个体工商户名称未到登记机关完成个体工商户开业登记的，通知书规定的保留期满后自动失效。有正当理由，需延长预先核准名称保留期的，申请人应在保留期满前1个月内申请延期。保留期延长时间不超过6个月。
2.个体工商户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涉及登记前置许可的，申请人应当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报送有关部门办理前置审批手续。
3.名称预先核准时不审查投资人资格和个体工商户开业条件，投资人资格和开业条件在个体工商户开业登记时审查。投资人不得以个体工商户名称已核为由抗辩登记机关对投资人资格和开业条件的审查。登记机关也不得以个体工商户名称已核为由不予审查就准予个体工商户登记。

201805-101	
企业名称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用地面积	9289.58㎡
企业坐落	新明村

201805-73

苏州城仓测绘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2008 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房屋所有权证书是权利人享有房屋所有权的证明。

登记机构

太 房权证 璜泾 字第 0600003025号

房屋所有权人	苏州标奥美级座椅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独立所有
房屋坐落	璜泾镇南阿新明村伍廊路5号
登记时间	2012年7月5日
房屋性质	
房屋状况	1548.88 / 1548.88 / 以下 / 空白
土地状	地号 /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 土地使用年限

附 记

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

房屋坐落：

丘号：

苏州星宇测绘有限公司

第1幢1层室

第2幢2层室

房地产平面图

丘编号：

注意事项

一、本证是权利人享有房屋所有权的证明。

二、房屋所有权人、利害关系人可到房屋登记机构依法查询房屋登记簿。

三、本证记载的事项与房屋登记簿不一致的，除有证明证明房屋登记簿确有错误外，以房屋登记簿为准。

四、除房屋登记机构外，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在本证上注记事项或加盖印章。

五、本证应妥善保管，如有遗失、损毁的，可申请补发。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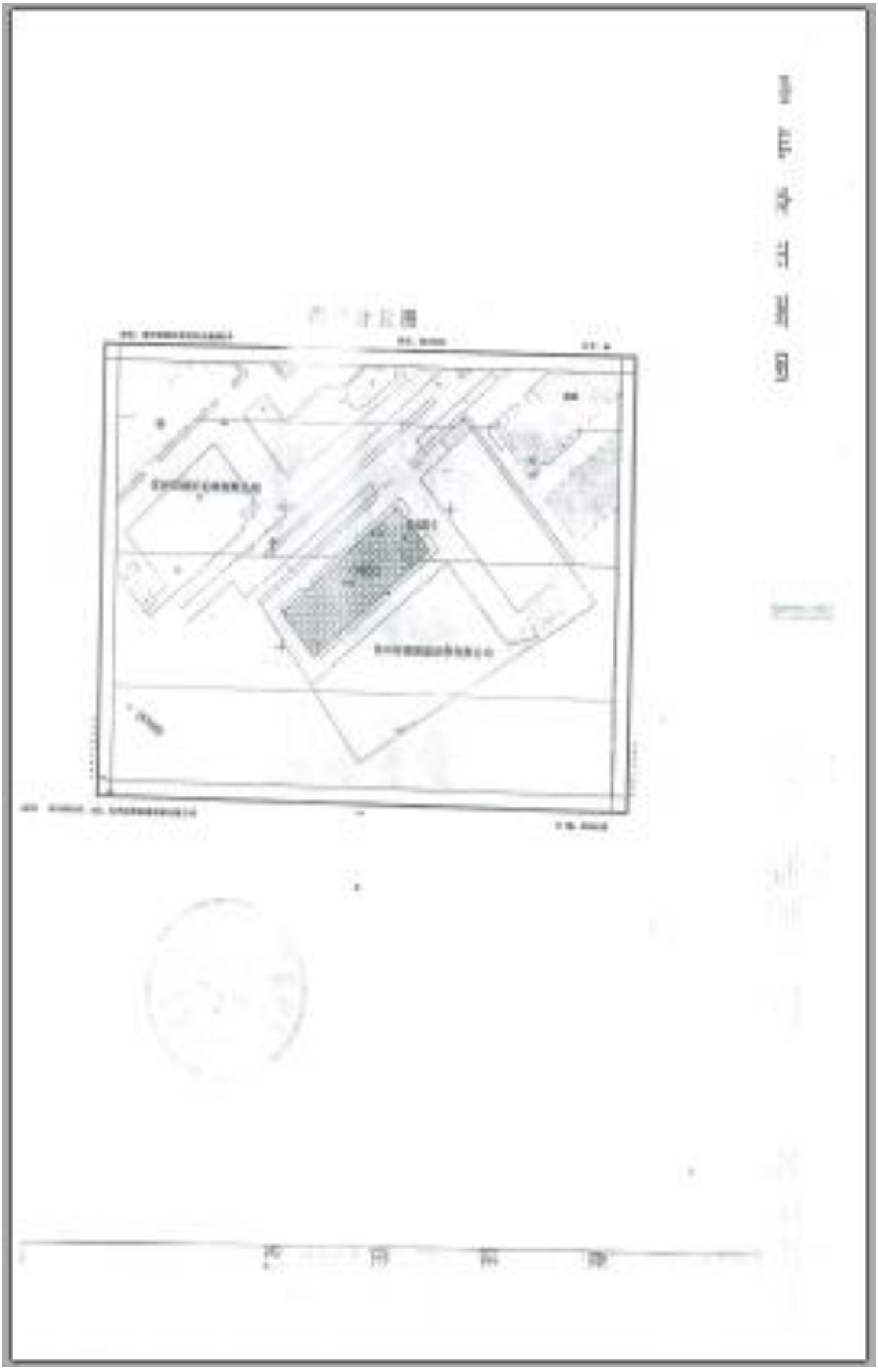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太仓市晨希化纤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太仓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甲乙双方按照互利、互惠、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签订以下协议：

一、被租厂房为 苏州标图高级座椅有限公司座落在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为_5___年，从__2016____年__1___月__1___日至___2020___年__12___月__31_日。合同期满后，甲方如果继续对外租赁本房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必须在合同到期前10日内，与甲方商议签订新租赁合同，否则按自动弃权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发包。

三、租金每年为__80000 元(大写 __捌万元整__)，乙方必须于每年的12月31日前一次性将租金交齐，交不齐则视为违约，每超过一天，乙方应按每年房租的10%的罚款赔偿给甲方。

四、租赁期房屋的修缮。房屋属人为的损坏由乙方及时修缮，由于不可抗拒的损坏，由甲方及时修缮。

五、乙方在经营过程中的一切经济纠纷及其它任何责任与甲方无关。

六、厂房出租协议书样本的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不征得甲方同意，无权将房屋转租给第 三者或相互对换房屋，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2、在合同期内，如果甲方同意乙方将房屋使用权交付给第三者，本合同对原乙方与房屋使用权者继续有效。

七、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与第三者发生的一切经济、民事等纠纷，甲方概不负责。

八、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保持所租房内外所有设施完好无损，如果确需改造或增设其他固定设施，应征得甲方同意后再进行，所需经费由双方协商，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拆除，需将房屋恢复原样，不愿拆除或不得拆除的甲方不予补偿。

九、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有政策变化，市里统一规划等其它原因需要拆除房屋，其租赁费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本合同即终止。乙方要积极配合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十、在合同履行期间，要遵纪守法，讲文明道德，自觉维护好室内外卫生。水、电费及社会公共收费(治安、卫生、工商、税务等)由乙方自行缴纳。

十一、甲方责任

1、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房屋交给乙方使用，否则每超出一天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 10%

的经济损失。

2、不按合同内的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应赔偿乙方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3、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第九条除外)，否则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 10%的经济损失。

十二、乙方责任

1、不得利用租赁的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

2、不得干扰和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

3、不按合同内的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其它设施，根据造成的后果，赔偿其经济损失。

4、合同终止后要及时搬出，否则按租赁房屋缴纳租金，并处以租金的 10%罚款。

十三、免责条件

如因不可抵抗的自然灾害，使双方或任何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要求。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条款，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厂房出租协议书样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备注：租金由甲方签约人按年收租，并开具收据，如乙方违背，处以租金的 50%罚款，甲方有权立即收回出租厂房。)

甲方(出租方)：

年 月 日

乙方(承租方)：

年 月 日

环评报告建设单位确认书

建设单位	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项目名称	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项目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鹿河新明村伍鹿路5号	投资额	1200万元
法人代表	张月琴	联系电话	13806240728
产品名称和规模: 年加工加弹涤纶丝4797吨。			
太仓市环保局： 我单位委托“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环评报告已经我单位审核，该环评所述内容真实，与本单位情况相符，无虚报、瞒报，并承诺环保设施将按照环保局审批意见和环评报告的要求做到。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危险固废委托处置承诺书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我司承诺对于“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经过有效收集后在厂区内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不造成危险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造成其他环境污染，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太仓市璜泾镇优泰化纤厂

日　期：　　年　　月　　日